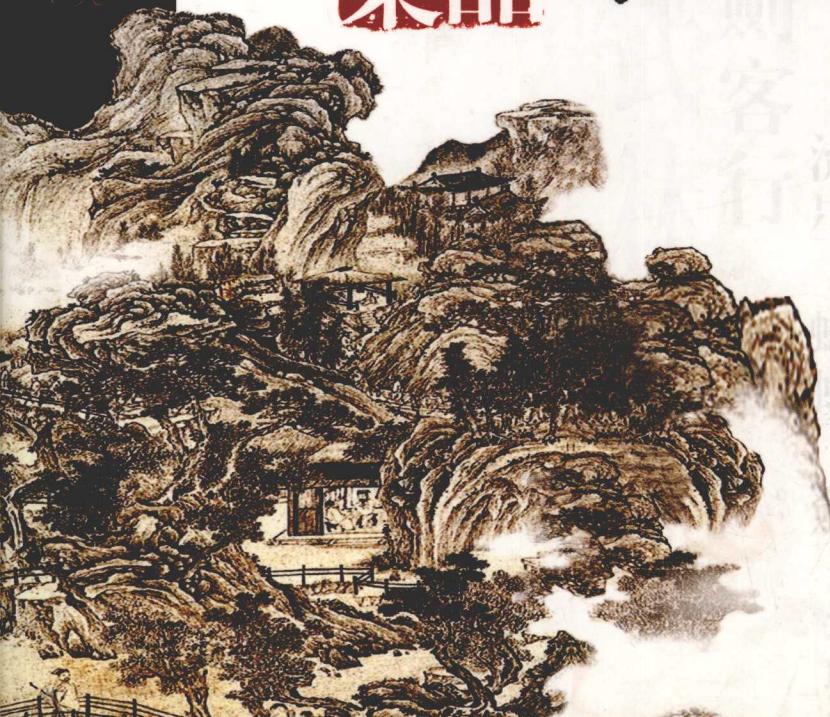


大人物

白鶴

金鑑全集



陸小鳳（傳奇系列）
幽靈山莊 下 凤舞九天 劍神一笑



1217.1
161
:10

古龍 金瓶集

【第十卷】

幽靈山庄（下）
鳳舞九天
劍神一笑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第十五回 香火道人

四月十三日，黎明前。武当后山一片黑暗，过了半夜后，风中就已有了寒意。

静夜空山，一缕缕白烟从足下升起，也不知是云？还是雾？

远远看过去，依稀已可见那古老道观庄严巍峨的影子。

到了这里，带路的人就走了：“你在这里等着，很快就会有人来接应你。”

陆小凤并没有多问，也不知道这个人是谁，今天虽然是个大日子，他的精神并不太好。

他的外甥女实在太多。

幸好他并没有等多久，黑暗中就有人压低了声音在问：“你来干什么的？”

这是他们约定的暗号，回答应该是：“来找豆子，十三颗豆子。”

黑暗中果然立刻出现了一个人，陆小凤再问：“你是谁？”

“彭长备。”

彭长备看来竟真的有点像是颗豆子，圆圆的，小小的，眼睛很亮，动作很灵敏，很快的打量了陆小凤两眼，就板着脸道：“你喝过酒？”

陆小凤当然喝过酒，喝得还不少。

彭长备道：“这里不准喝酒、不准说粗话、不准看女人，走路不准太快，说话不准太响。”

陆小凤笑了：“这里准不准放屁？”

彭长备沉下脸，冷冷道：“我不知道你以前是干什么的，我也不知道，到了这里，你就得守这里的规矩。”

陆小凤不笑了，也已笑不出。他知道他又遇见了一个很难对付的人。

彭长备道：“还有一件事你最好也记住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什么事？”

彭长备道：“到了山上，你就去蒙头大睡，千万不要跟人打交道，万

一有人问起你，你就说是我找你来帮忙的。”

他想了想，又道：“我的师弟长清是个很厉害的人，万一你遇上他，说话更要小心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我一定会很小心、很小心的。”

彭长备道：“好，你跟我来。”

他不但动作灵敏，轻功也很不错。

陆小凤实在没想到一个火工道人的总管，竟有这么好的身手。

彭长备却更意外，陆小凤居然能跟得上他，无论他多快，陆小凤始终都能跟他保持同样的一段距离。

老刀把子显然没有将陆小凤的来历身份告诉他。

除了老刀把子自己之外，每个人知道的好像都不太多。

所以其中就算有一两个人失了风，也不至于影响整个计划。

天还没有亮，后山的香积厨里已有人开始工作，淘米、生火、洗菜、熬粥，每个人都在默默的做自己的事，很少有人开口说话。

这位彭总管对他属下的火工道人们，想必比对陆小凤更不客气。

香积厨后面，有两排木屋，最旁边的一间，屋里堆着一篓篓还没有完全晒干的腌萝卜，屋角摆着张破旧的竹床。

彭长备道：“你就睡在这里。”

陆小凤忍不住要问：“睡到什么时候？”

彭长备道：“睡到我来找你的时候，反正这里有吃的。”

陆小凤吃了一惊：“吃这些腌萝卜？”

彭长备冷冷道：“腌萝卜也是人吃的。”

陆小凤叹了口气，苦笑着喃喃道：“我只怕腌萝卜吃多了会放屁。”

彭长备道：“你可以不吃，就算饿一天，也饿不死人的。”

他已准备走了：“你还有什么不明白的事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只有一件事。”

彭长备道：“你说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我只奇怪你为什么不改行做牢头去？”

问完了就往竹床上一躺，用薄被盖住了头，死人也不管了。

只听房门“砰”的一声响，彭长备只有把气出在这扇木板门上。

陆小凤笑了。

对付这种人，你只有想法子气气他，只要有一点机会能让他生气，

就千万不要错过，最好能让他气得半死。

可是这床棉被却已先把陆小凤臭得半死，他伸出头来想透口气，腌萝卜的气味也并不比这床被好多少，只有鼻子不通的人，也许还能在这里睡得着。

东方的曙色，已将窗纸染白，然后阳光就照上了窗棂。

他眼睁睁的看着屋里这扇惟一的窗户，叫他就这么样躺在这里，再眼睁睁的等着太阳落下去，那简直要他的命。何况，现在肚子又饿得要命，要他吃腌萝卜，更要他的命。

有了这么多要命的事，他如果还能呆得下去，他就不是陆小凤。

就算彭长备说的话是圣旨，陆小凤也不管的，好歹也得先到厨房里找点东西吃。

山上既然来了这么多贵宾，香积厨里当然少不了有些冬菇香菌之类的上素。

他虽然宁可吃大鱼大肉，可是偶尔吃一次素，他也不反对。

他只不过反对挨饿。他认为每个人都应该有免于饥饿的自由。

太阳已升得很高，香积厨里的人正在将粥菜点心放进一个个涂着红漆的食盒里，再分别送出去。

早点虽然简单些，素菜还是做得很精致，显然是送给贵客们吃的。

陆小凤正准备想法子弄个食盒，带回他那小屋去享受，突听一个人大声道：“你过来。”

说话的人是中年道士，阴沉沉的一张马脸，看样子，就很不讨人欢喜。

陆小凤东看看，西看看，前看看，后看看，前后左右都没有别人。

这马脸道士叫的就是他。

他只有走过去。

临时被找来帮忙的火工道人好像不止他一个，这道士并没有盘问他的来历，只不过要他把一个最大的食盒送到“听竹小院”去，而且要赶快送去。

陆小凤提起食盒就走，他看见摆进食盒里的是一碟油焖笋，一碟扁尖毛豆，一碟冬菇豆腐，一碟罗汉上斋，还有一大锅香喷喷的粳米粥。

这些东西都很合他的口味，他实在很想先吃了再说。

如果他真的这样做，他也不是陆小凤了。

陆小凤做事，并不是完全没有分寸的，他并不想误了大事。

这食盒里的菜既然精致，住在听竹小院里的当然是特别的贵客。

现在唯一的问题是，他根本不知道听竹小院在哪里。

他正想找个样子比较和气的人问问，却看见了个样子最不和气的人。

彭长备正在冷冷的盯着他，忽然压低声音问：“你知不知道听竹小院里住的是什么人？”

陆小凤摇摇头。

彭长备道：“是少林铁肩。”

陆小凤手心已好像冒汗。

他认得铁肩，这老和尚不但有一双锐眼，出家前还是一个名捕。黑道上的勾当，他没有一样不精的，最精的据说就是易容，连昔年江湖中的第一号飞贼“千面人”，都栽在他手里。

彭长备冷冷道：“他若看出你易容改扮过，你就完了。”

陆小凤苦笑道：“我能不能不去？”

彭长备道：“不能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彭长备道：“因为派给你这件差使的人，就是宋长清，他已经在意你。”

幸好听竹小院并不难找，依照彭长备的指示走过碎石小径，就可以看见一片青翠的竹林。

他走过去的时候，有个人正在他前面，一身蓝布衣服已洗得发白，还打着十七八个大补丁。

他认得这个人，用不着看到这个人的脸，就可以认得出。

丐帮的规矩最大，丐帮弟子背后背着的麻袋，叫做品级袋。

你若有了七袋弟子的身份，就得背七口麻袋，多一口都不行，少一口也不行，简直比朝廷命官的品级分得还严。

七袋弟子已是丐帮中的执事长老，帮主才有资格背九口麻袋。

走在陆小凤前面的那个人，背后的麻袋竟有十口。

丐帮建立数百年来，这是唯一的例外，因为这个人替丐帮立的功绩实在太大，而却又偏偏功成身退，连帮主都不肯做。

为了表示对他的尊敬和感激，丐帮上上下下数千弟子，每个人都将自己的麻袋剪下一小块，连缀成一个送给他，象征他的尊荣权贵。

这个人就是王十袋。

陆小凤低下了头，故意慢慢的走。

王十袋今年已近八十，已是个老得不能再老的老江湖，江湖中的事，能瞒过他的已不多。

陆小凤实在不愿被他看见，却又偏偏躲不了，他显然也是到听竹小院中去的，有很多朋友已经在那等着他，他的朋友都是身份极高的武林名人。

木道人、高行空，和鹰眼老七都在，还有那高大威猛的老人——这人究竟是什么身份？

一个修饰整洁，白面微须的中年道者，正是巴山小顾。

一个衣着朴素，态度恬静，永远都对生命充满了信心和爱心的年轻人，却是久违了的花满楼。

没有人能看得出他是瞎子，他自己仿佛也忘了这件事。

他虽然不能用眼睛去看，可是他能用心去看，去了解，去同情，去关怀别人。

所以他的生命永远是充实的。

陆小凤每次看见他的时候，心里都涌起了一阵说不出的温暖。

那不仅是友情，还有种发自内心的尊敬。

云房中精雅幽静，陆小凤进去的时候，他们正在谈论木道人那天在酒楼上看见的事。

对这个话题陆小凤无疑也很有兴趣，故意将每件事都做得很慢，尽量不让自己的脸去对着这些人。

他们对他却完全没有注意，谈话并没有停顿。

“西门吹雪说的是真话。”木道人的判断一向都很受重视：“能接得住他一轮快攻，绝不会超出三个人。”

“你也看不出那黑衣蒙面剑客的来历？”问话的是巴山小顾。

他自己也是剑法名家，家传七七四十九手回风舞柳剑，与武当的两仪神剑、昆仑的飞龙大九式，并称为玄门三大剑法。

“那人的出手轻灵老练，功力极深，几乎已不在昔年老顾之下。”木道人目中带着深思之色：“最奇怪的是，他用的竟仿佛是武当剑法，却

又比武当剑法更锋锐毒辣。”

“你看他比你怎么样？”这次问话的是王十袋，只有他才能问出这种话。

木道人笑了笑：“我这双手至少已有十年未曾握剑了。”

“你的手不会痒？”

“手痒的时候我就去拿棋子和酒杯。”木道人笑道：“那不但比握剑轻松愉快，而且也安全得多。”

“所以那天你就一直袖手旁观。”

“我只能袖手旁观，我手里不但有酒杯，还提着个酒壶。”

“你说的那位以酒为命的朋友是谁？”

“那人据说是個告老还乡的京官，我看他却有点可疑。”鹰眼老七抢着说。

“可疑？”

“他虽然尽量作出老迈颓废的样子，其实脚下的功夫却很不弱，一跤从楼上跌下去，居然连一点事都没有，看他的样子，就像是我们一个熟人。”

听到这里，陆小凤的一颗心几乎已跳出腔子，只想赶紧开溜。

“你看他像谁？”

“司空摘星。”

陆小凤立刻松了口气，又不想走了。

他们又开始谈论那四个行迹最神秘的老头子。

“那四个人非但功力都极深，而且路数也很接近。”木道人苦笑着道：“像那样的人，一个已很难找，那天却忽然同时出现了四个，简直就像是忽然从天上掉下来的。”

高行空沉吟着，缓缓道：“更奇怪的是，他们的神情举动看来都差不多，就连面貌好像都有点相似，就好像是兄弟。”

“兄弟？”铁肩皱了皱眉：“像这样的兄弟，我只知道……”

他没有说下去，他一向不是个轻易下判断的人，他的身份地位，也不能轻易下判断。

可是在座的这些老江湖们，显然已听出了他的意思：“你说的是虎豹兄弟？”

铁肩没有承认，也没有否认。

木道人又笑了：“就算他们还在人世，也绝不会带着‘满翠楼’的姑

娘去喝酒的。”

“满翠楼的姑娘？”王十袋抢着道：“你对这种事好像满内行的，你是不是也去过满翠楼？”

“我当然去过。”木道人悠然而笑：“只要有酒喝，什么地方我都去。”

王十袋也大笑：“这老道说话的口气，简直就跟陆小凤一模一样。”话题好像已转到陆小凤身上。

陆小凤又准备开溜。

鹰眼老七忽然道：“还有件事我更想不通。”

木道人道：“什么事？”

鹰眼老七道：“一个告老还乡的京官，怎么会忽然变成了火工道士？”

陆小凤手脚冰冷，再想走已太迟。

鹰眼老七已飞身而起，挡住了他的去路，冷冷道：“你不能走。”

陆小凤好像很吃惊：“我为什么不能走？”

鹰眼老七道：“因为我想不通这件事，只有你能告诉我。”

高行空也跳了起来：“不错，他就是那位以酒为命的朋友，他怎么会到这里来的？”

幽雅的云房，忽然充满杀气。

无论谁做了十二连环坞的总瓢把子，一个月中总难免要杀三五个人的。

高行空阴鸷冷酷，也是江湖中有名的厉害人物。

只要他们一开始行动，就有杀机。

他们一前一后，已完全封死了陆小凤的退路，陆小凤就算能长出十对翅膀来，也很难从这屋子里飞出去。

只不过世上假如还有一个人能从这屋里逃出去，这个人一定就是陆小凤。

他忽然大笑：“我好像输了。”

鹰眼老七冷冷道：“你输定了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我生平跟别人打赌不下八百次，这一次输得最惨。”

鹰眼老七道：“打赌，赌什么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有个人跟我赌，只要我能在这屋里呆一盏茶功夫，还

没有被人认出来，他就输给我一顿好酒，否则他从此都要叫我混蛋。”

鹰眼老七冷笑。

他根本不信那一套，却还是忍不住要问：“跟你打赌的这个人是谁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他自己当然也是个混蛋，而且是个特大号的混蛋。”

鹰眼老七道：“谁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陆小凤。”

这名字说出来，大家都不禁耸然动容：“他还没有死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死人怎么会打赌？”

鹰眼老七道：“他的在哪里？”

陆小凤抬起头，向对面的窗户招了招手，道：“你还不进来？”

大家当然都忍不住要朝那边去看，他自己却乘机从另一边溜了。

两边窗子都是开着的，他箭一般窜了出去，一脚踹在屋檐上。

屋檐塌下来的时候，他又已借力掠出五丈。

后面有人在呼喝，每个人的轻功都很不错，倒塌的屋檐虽然能阻拦他们一下子，他们还是很快就会追出来的。

陆小凤连看都不敢回头去看。

道观的建筑古老高大而空阔，虽然有很多藏身之处，他却不敢冒险。

今天已是十三，该到的人已全都到了，到的人都是高手。

无论藏在哪里，都可能被人找到，无论被谁找到，要想脱身都很难。

他当然也不能逃下山去，今天的事，他既不能错过，也不愿错过。

三五个起落后，对面已有人上了屋脊，后面当然也有人追了过来。

接着，左右两边也出现了人影，前后左右四路包抄，他几乎已无路可走。

他只有往下面跳。

下面的人仿佛更多，四面八方都已响起了脚步声。

他转过两三个屋角，忽然发现前面有个人在冷冷的看着他，马脸上全无表情，竟是彭长备的师弟，火工道人的副总管长清。

陆小凤吃了一惊，勉强笑道：“你好。”

长清冷冷的道：“我不好，你更不好，我只要大叫一声，所有的人都会赶到这里来，就算你能一下子打倒我，也没有用。”

古龙

陆小凤苦笑道：“你想怎么样？”

长清道：“我只想让你明白这一点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我已经明白了。”

长清道：“那么你就最好让我把你抓住，以后对你也有好处。”

陆小凤叹了口气，道：“好吧，反正我迟早总是逃不了的，倒不如索性卖个交情给你。”

长清眼睛亮了，一个箭步窜过来。

陆小凤道：“你下手轻一点好不好？”

长清道：“好。”

这个字是开口音，他只说出这个字，已有样东西塞入他嘴里，他挥拳迎击，胁下的穴道也已被点住。

陆小凤已转过前面的屋角，他只有眼睁睁的看着。

可是他知道陆小凤是逃不了的，因为再往前转，就是大殿。

当今武当的掌门人，正在大殿里。

大殿前是个空旷宽阔的院子，谁也没法子藏身，大殿里光线阴黯，香烟缭绕，人世间所有的纠纷烦恼，都已被隔绝在门槛外。

陆小凤竟窜了进去。他显然早已准备藏身在这里。

他知道人们心里都有个弱点，藏身在最明显的地方，反而越不容易被找到。

现在早课的时候已过，大殿中就算还有人，也应该被刚才的呼喝惊动。

他实在想不到里面居然还有人。

一个长身玉立的道人，默默的站在神案前，也不知是在为人类祈求平安，还是在静思着自己的过错。

他面前的神案上，摆着一柄剑。

一柄象征着尊荣和权力的七星宝剑。

这个人竟是石雁。

陆小凤更吃惊，脚尖点地，身子立刻窜起。

大殿上的横梁离地十丈。

没有人能一掠十丈。

他身子窜起，左足足尖在右足足背上一点，竟施展出武林中久已绝传的“梯云纵”绝顶轻功。

他居然掠上了横梁。

石雁还是默默的站在那里，仿佛已神游物外。

陆小凤刚刚松了口气，王十袋、高行空、鹰眼老七、巴山小顾都已闯了进来。

“刚才有没有人进来过？”

石雁慢慢的转过身，道：“有。”

这个“有”字听在陆小凤耳里，几乎就像是罪犯听见了他已被判决死刑。

“人在哪里？”

“就在这里。”石雁微笑着：“我就是刚才进来的。”

人都已走了，连石雁都走了。

如果武当的掌门人说这里没有人来过，那么就算有人看见陆小凤在这里，也一定认为是自己看错了。

有很多人都认为武当掌门的话，甚至比自己的眼睛还可靠。

石雁当然绝不会说谎，以他的耳目，难道真不知道有人进来过？

陆小凤忽然想起了孩子们捉迷藏的游戏。

——一个孩子躲到叔叔椅子背后，另一个孩子来找，叔叔总是会说：“这里没有人。”

石雁并不是他的叔叔，为什么要替他掩护？

陆小凤没有去想。

横梁上灰尘积得很厚，他还是躺了下去，希望能睡一下。

现在他已绝不能再露面了，只有在这里等，“等灯灭的时候”。

等到那一瞬到来，他在横梁上还是同样可以出手。

所以他才会选择这地方藏身，这里至少没有腌萝卜的臭气。

只可惜他还是睡不着。他怕掉下去。

不但怕人掉下去，也怕梁上的灰尘掉下去，他简直连动都不敢动。

等到他想到饿的时候，就开始后悔了，后悔自己为什么不老老实实的呆在那屋子里？腌萝卜的味道其实并没有他想像中那么臭的。

这时大殿中又有很多人进来，打扫殿堂，安排坐椅，还有人在问：

“谁是管灯油的？”

“是弟子长慎。”

“灯里的油加满了没有？”

“加满了，今天清早，弟子就已检查过一遍。”

问话的人显然已很满意，长慎做事想必一向都很谨慎。

奇怪的是，武当弟子怎么会被老刀把子收买了的？他对于武当的情况，为什么会如此熟悉？

陆小凤也没有去想。

最近他好像一直都不愿意动脑筋去想任何事。

打扫的人大多都走了，只留下几个人在大殿里看守照顾。

又过了很久，陆小凤就听见他们在窃窃私议，议论的正是那个扮成火工道人的“奸细”。

“我实在想不通，这里又没有什么秘密，怎么会有奸细来？”

“也许他是想来偷东西的。”

“偷我们这些穷道士？”

“莫忘记这两天山上来的是贵客。”

“也许他既不是小偷，也不是奸细。”

“是什么？”

“是刺客！来刺那些贵客的。”

“现在我们还没有抓住他？”

“还没有。”

“我想他现在一定早就下山了，他又不是呆子，怎么会留在山上等死？”

“倒楣的是长备，据说那个人是他带上山来的，现在十二连环坞的总瓢把子正亲自追问他口供。”

据说鹰眼老七的分筋错骨手别有一套，在他的手下，连死人都没法子不开口。

长备会不会将这秘密招供出来？他知道的究竟有多少？

陆小凤正在开始担心，忽然又听见脚步声响，两个人喘息着走进来，说出件惊人的消息：“彭长备死了！”

“怎么死的？”

“二师叔他们正在问他口供时，外面忽然飞进了一根竹竿，活活的把他钉死在椅子上。”



“凶手抓住了没有？”

“没有，太师祖已经带着二师叔他们追下去了。”

陆小凤叹了口气，这结果他并不意外。

杀人灭口，本就是他们的一贯作风。

只不过用一根竹竿就能将人活活钉死在椅子上的人并不多，就连表哥和管家婆他们都绝没有这么深的功力。

除了他之外，还有谁也已潜入了武当？

无虎兄弟和石鹤绝不敢这么早就上山，来的难道是老刀把子？

他是用什么身份做掩护的？

难道他也扮成了个火工道士？

下面忽然又有人问：“长备死了，跟我们又没什么关系，你何必急着赶来报消息？”

“跟你虽然没关系，跟长慎师兄却有关系……”

“我明白了。”另外一个人打断了他的话：“长备死了，长清也受了罚，长慎师兄当然就变成了我们的总管，你是赶来报喜的。”

看来这些火工道人们的六根并不清净，也一样会争权夺利。

陆小凤心里正在叹息，忽然听到一阵尖锐奇异的声音从外面卷了进来。

连他都听不出这是什么声音，只觉得耳朵被刺得很难受。

就在这一瞬间，大殿里已响起一连串短促凄厉的惨呼声：“是你……”

一句话未说完，所有的声音又突然断绝。

陆小凤忍不住悄悄伸出头去看了一眼，手足已冰冷。

大殿里本来有九个人，九个活生生的人，就在这一瞬间，九个人都已死了。

九个人的咽喉都已被割断，看来无疑都是死在剑锋下的。

一剑就已致命！

武当的弟子们武功多少总有些根基，却在一瞬间就已被人杀得干干净净。

刚才那奇异尖锐的声音，竟是剑锋破空声。

好快的剑！好狠的剑！就连纵横天下的西门吹雪都未必能比得上。

凶手是谁？

他为什么要杀这些无足轻重的火工道人？

“是为了长慎！”陆小凤忽然明白：“他算准了长备一死，别人一定会找长慎问话，所以先赶来杀了长慎灭口。”

杀长备的凶手当然也是他。

这个人竟能在武当的根本重地内来去自如，随意杀人，他究竟是什么身份？

“是你……”

长慎临死前还说出了这两个字，显然是认得这个人的，却也想不到这个人会是杀人的凶手。

陆小凤又不禁开始后悔，刚才响声一起，他就该伸出头来看看的。

也许这就是他惟一能看到这人真面目的机会，良机一失，只怕就永不再来了。

死人已不会开口。

无论鹰眼老七的分筋错骨手多厉害，死人也不会开口。

所以计划一定还是照常进行。

所以陆小凤还是只有等。

等天黑，等灯亮，再等灯灭。

等待的滋味实在不好受。

第十六回 梁上君子

四月十三，黄昏。天渐渐黑了，大殿里灯火已燃起。

横梁上却还是很阴暗，阳光照不到这里，灯火也照不到，世上本就有很多地方是永远都没有光明。

有些人也一样。难道陆小凤已变成了这种人，他这一生难道已没有出头的机会，只能像老鼠般躲在黑暗中，躲避着西门吹雪？

也许他还有机会，也许这次行动就是他惟一的机会，所以他绝不能失手。可是他并没有把握。

谁能有把握从石雁头上摘下那顶道冠来？他连一个人都想不出。

大殿里又响起了脚步声，走在最前面的一个人脚步虽然走得很重，脚步声却还是很轻。因为他全身的气脉血液都已贯通，他虽然也是血肉之躯，却已和别人不同。他身子里已没有渣滓。

陆小凤忍不住将眼睛贴着横梁，偷偷的往下看，一行紫衣玄冠的道人鱼贯走入大殿，走在最前面的，竟是木道人。

他和木道人相交多年，直到此刻，才知道这位武当名宿的功力，比任何人想像中都要高得多。

石雁还没有来，主位上的第一张交椅是空着的，木道人却只能坐在第二张椅子上。

虽然他德高望重，辈份极尊，可是有掌门人在时，他还是要退居其次。

这是武当的规矩，也是江湖中的规矩，无论谁都不能改变。

大厅里灯火辉煌，外面有钟声响起，木道人降阶迎宾，客人们也陆续来了。

每个人的态度都很严肃，鹰眼老七他们的神情凝重，显然还不能忘记今天白天发生的那些事。

那高大威猛的老人也到了，座位居然还在十二连环坞的总瓢把子之上。

他又是什么身份？为什么从来不在江湖中露面？此刻为什么又忽然出现了？